兰州科技职业学院学生岗位实习安全排查与整改工作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职业院校学生实习管理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切实保障我院学生在岗位实习期间的人身安全与身心健康，有效防范和化解实习安全风险，提升实习育人质量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方针，以保障学生生命安全为核心，以压实各方安全责任为重点，以排查整改安全隐患为抓手，建立健全学生实习安全管理长效机制，确保学生岗位实习安全、有序、有效进行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（一）全面排查隐患： 聚焦重点领域、关键环节，对全院所有在岗实习学生及其所在实习单位进行全覆盖、拉网式安全隐患排查，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。

（二）精准整改落实： 对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，建立台账，明确责任主体、整改时限和整改措施，确保100%整改到位。

（三）强化责任意识： 明确学院、二级院系、实习单位、指导老师、学生本人及家长的安全责任，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

（四）提升应急能力： 完善实习安全事故应急预案，提升师生及实习单位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。

（五）构建长效机制： 总结排查整改经验，完善实习安全管理制度和流程，实现实习安全管理常态化、规范化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（一）学生岗位实习安全排查与整改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 孟光、刘晓伟

副组长： 王文刚、孔玉涛、陶军辉、党建生、宋自龙

成员：高洁、各二级学院学生管理科科长、学生处实习班级辅导员

（二）领导小组办公室： 设在教务处，负责日常工作的组织协调、信息汇总、督查督办。

四、排查重点（聚焦核心风险点）

本次排查整改工作聚焦以下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：

（一）实习单位资质与条件

1.单位是否合法经营，实习岗位是否与学生所学专业对口或相近。

2.单位是否具备安全生产条件（如特殊行业需具备相应许可证照）

3.工作环境是否存在物理性（如机械伤害、电气安全、高空作业、噪音粉尘、极端温湿度）、化学性（如有毒有害物质）、生物性（如病原微生物）等安全隐患。

4.消防设施是否齐全有效，安全通道是否畅通，应急预案是否完备。

5.劳动防护用品是否按规定配备、发放并正确使用。

（二）岗位操作安全

1.学生是否接受过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和应急处置培训。

2.学生是否在存在重大安全风险的岗位（如特种设备操作、危化品接触、高空作业等）实习，是否符合相关岗位的年龄、身体、资质要求。

3.操作过程中是否存在违章指挥、强令冒险作业等情况。

（三）生活与交通安全

1.实习单位提供的住宿条件、学生单位外租房是否符合消防、用电、用水、防盗、卫生防疫等安全、卫生标准。

2.通勤方式（特别是长途、自驾、骑行）是否存在安全隐患，是否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教育。

3.实习地点周边治安环境是否良好。

（四）身心健康保障

1.实习时间、强度是否符合规定，是否存在超时加班情况。

2.学生是否存在因工作压力、人际适应、感情纠纷等导致的心理问题，是否有有效的心理疏导渠道。

3.实习单位是否提供必要的医疗保障或就近就医便利。

（五）协议与保险保障

1.《实习协议》是否规范签订，是否明确各方安全责任、保险购买（特别是实习责任险/意外伤害险）、工作时间、劳动保护等条款。

2.是否按规定为学生购买了足额、有效的实习责任保险或意外伤害保险。

（六）管理与沟通机制

1.学院管理教师、辅导员是否按要求履行指导、管理和联系职责（如实地检查、定期联系、记录）。

2.学生是否知晓实习安全规定、应急联系方式（学院、单位、紧急联系人）。

3.实习单位是否指定专人负责学生实习管理和安全监督。

4.信息沟通渠道（学生-指导老师-辅导员-二级学院-学院）是否畅通有效。

五、工作阶段与措施

（一）第一阶段：全面排查与风险识别(8月16日-8月31日)

**1.院系自查：**

措施： 各二级院系组织力量，对本院系所有实习学生及其所在单位进行逐一排查。

方式：实习管理教师、辅导员通过实地走访、视频连线、电话访谈等方式，对照《实习安全重点排查清单》（附件1）与学生、实习单位负责人沟通核查；要求学生在线填写《实习安全自查问卷》（附件2），重点反馈安全隐患和问题；查阅《实习协议》、保险购买凭证、单位安全管理制度等材料。

要求： 建立《XX学院学生实习安全隐患排查台账》（附件3），详细记录隐患点、涉及学生、风险等级、责任主体等信息。

**2.学院核查：**

措施：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教务处、学生处等人员组成联合检查组。

方式：对重点实习单位（如存在高危岗位、偏远地区、新合作单位、前期反馈问题多的单位）进行抽查和实地核查；对各院系上报的台账进行审核分析。

要求： 汇总形成《学院学生实习安全隐患总台账》，进行风险评估分级（高、中、低）。

（二）第二阶段：精准整改与消除隐患(9月1日-9月15日)

**1.制定整改方案：**

措施： 针对《总台账》中的每一项隐患，明确整改责任主体（学院、院系、实习单位、学生本人）、具体整改措施、完成时限。

方式：

向存在问题的实习单位发送《实习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》（附件4），明确整改要求与时限；对院系管理问题，由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整改任务单；对学生个人问题（如安全意识不足、未按要求操作等），由指导教师、辅导员进行批评教育并督促改正。

**2.落实整改措施：**

措施： 各责任主体严格按照整改方案落实。

单位隐患：督促单位改善工作环境、配齐安全设施、加强安全培训、调整危险岗位学生、规范用工管理等。必要时，学院可协助单位联系专业机构评估或培训。

管理隐患： 修订完善学院实习安全管理制度；加强指导教师、辅导员培训，明确职责要求；优化信息报送流程；补充购买或核查保险有效性。

学生隐患： 强化安全教育和心理疏导；要求学生严格遵守安全规程；调整不适宜实习的学生；明确通勤、生活安全要求。

协议隐患： 补充签订或修订协议条款。

**3.验收销号：**

措施： 实行“清单销号”管理。

方式：实习单位整改完成后，提交书面报告及相关佐证材料（如整改照片、培训记录、新设备发票等），由负责该点的指导教师或院系核查确认。学院层面的整改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验收。对高风险隐患的整改，联合检查组进行现场复核。验收合格的，在总台账中销号；不合格或未按时完成的，挂牌督办，必要时采取暂停实习、终止合作等措施。

（三）第三阶段：总结提升与长效建设(9月15日-9月30日)

**1.总结评估：** 领导小组办公室全面总结排查整改工作情况，形成总结报告，评估工作成效，分析存在问题。

**2.完善机制：**

修订《兰州科技职业学院学生实习管理办法》，进一步细化安全管理要求。优化实习单位遴选标准和流程，将安全资质作为核心指标。将实习安全管理纳入院系、指导教师、辅导员工作考核。建立常态化的实习安全巡查、信息通报、应急响应机制。

**3.持续教育：**将实习安全教育纳入入学教育、专业教育、岗前培训必修内容，利用案例教学、情景模拟等多种形式，提升学生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明确责任： 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要求。学院负总责，院系承担主体责任，实习单位承担直接管理责任，指导教师、辅导员承担具体管理责任，学生承担自我防护责任。

（二）加强联动： 加强与实习单位、地方教育、人社、安监、公安等部门的沟通协作，争取支持，形成合力。

（三）督查问责： 领导小组办公室加强对各阶段工作的督查督办。对排查不深入、整改不到位、责任不落实，导致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的，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。

（四）宣传引导： 利用校园网、公众号、主题班会等渠道，宣传实习安全知识和典型案例，营造重视安全、关爱学生的良好氛围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： 各部门、各院系要充分认识实习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主要负责人亲自抓，周密部署，确保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聚焦重点，务求实效： 紧紧围绕排查重点，深入一线，真查实改，杜绝形式主义，确保隐患查得出、改得掉、不反弹。

（三）密切配合，协同推进： 加强部门间、院系间的沟通协调，信息共享，步调一致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（四）快速反应，妥善处置： 一旦发生实习安全突发事件，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迅速响应，有效处置，并按程序及时上报。

（五）注重长效，标本兼治： 既要解决当前突出问题，更要着眼长远，完善制度机制，提升实习安全管理整体水平。

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各二级院系可根据本方案精神，结合本院系专业特点和实习实际，制定具体实施细则。